

证券代码：832970

证券简称：东海证券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东海证券大厦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韩斌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；参与表决的监事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《公司章程》修订详见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设置及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的设置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。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文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废止。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和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职至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
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7 日